证券代码：002214　　证券简称：大立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6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 2020 年 2 月 4 日、2 月 5 日、2 月 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2、公司近期未发现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武汉新型冠状病毒性肺炎在全国多个地区出现，防疫需求倍增，公司红外热成像体温检测设备作为疫情防控重点物资，公司积极调配产能，生产及服务春节假期无休。2 月 1 日至 2 月 5 日，公司已部署近 600 台（套）人体测温设备至重庆、黑龙江、吉林、云南、贵州、四川、西藏等 16 个省区市的机场枢纽、火车站、海关口岸、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通过自有技术服务网络体系及时向用户提供了安装、调试和培训等相关服务，为当地抗击疫情提供了帮助。公司目前产能充足，现正逐步优化生产工艺提升产能，以尽快满足全国疫情防控物资需求。在工信部的统一安排部署下，省经信厅向公司派驻了驻厂干部，帮助公司协调相关部门和供应商，确保供应链的持续稳定。预计 2 月 9 日后上游企业逐步有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复工，公司的供应链将更加有保证，产能也将大幅提升。

4、经向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2 月 3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已于 2020 年 2 月 4 日披露了《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2020 年 2 月 4 日、2 月 5 日、2 月 6 日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再次累计超过 20%，再次触发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鉴于近期公司股价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投资。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七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